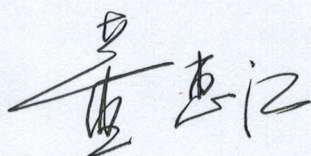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关于北大荒龙垦麦芽有限公司拟接受北大荒龙麦
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用不动产抵付租金
之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函

我们对关于北大荒龙垦麦芽有限公司拟接受北大荒龙麦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用不动产抵付租金之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慎审核，认为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影响公司资产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将此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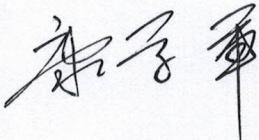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关于北大荒龙垦麦芽有限公司拟接受北大荒龙麦
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用不动产抵付租金
之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函

我们对关于北大荒龙垦麦芽有限公司拟接受北大荒龙麦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用不动产抵付租金之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慎审核，认为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影响公司资产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将此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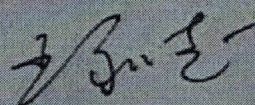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关于北大荒龙垦麦芽有限公司拟接受北大荒龙麦
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用不动产抵付租金
之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函

我们对关于北大荒龙垦麦芽有限公司拟接受北大荒龙麦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用不动产抵付租金之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慎审核，认为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影响公司资产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将此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签字）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